

古筝演奏中的情和理

► 田向弘

古筝是我国古老的弹拨乐器之一,出现于秦末魏晋时期,有着悠久的历史。现在最常用的是二十一弦筝,采用我国传统五声调式音阶定弦,有着丰富的“托、抹、滑、按、刮奏”等左右手技法。下面,我结合相关理论知识和自身弹奏实践,从“情”和“理”两方面入手来探讨古筝演奏中应该把握的相应问题。

一、情——古筝艺术的意蕴展示

(一)良好的文化素养与审美情趣是情的内在动力

音乐艺术作品作为人类精神意志的表现和智慧创造的载体,历来是人类思想交流、情感表达的高级形态和有效方式。一首好的乐曲之所以具有不朽的生命力,不在于它有多么严谨的曲式结构和复杂的和声运用,而是在于音色和旋律最完美地结合。同样,古筝音乐的艺术美,是通过乐器清雅的音色、和谐的音律来体现不同的表现情愫的。如果演奏者不具备理解作品内涵的文化深度,作品的表现力、感染力也就很难表现出来,乐曲本身所具有的思想性、艺术性得不到应有的挖掘与提升,所演奏的乐曲也只会是苍白无力,作品也就不能够充分地被人们接受,没有了艺术欣赏的过程,所弹奏的古筝曲也就谈不上是艺术品的展示了。

培养高雅的审美情趣是人类追求美好理想、完

善人格的表现形式之一。真正喜欢音乐的人,则是依据音乐的本质,从对旋律的记忆入手,辅之以相应技巧,对音乐作品的表现也就更到位、更持久些。而能从古筝艺术的意境表达入手,又能分析相应作品构成,并能从中得到启示的演奏者,对曲谱的理解则是较为深刻的,弹奏记忆更明晰持久、音乐表达更轻松,弹奏个性也就自然流露出来。如在《渔舟唱晚》的听赏中,优雅的旋律首先给人以舒缓、悠然的美感,再结合唐代王勃《滕王阁序》中“渔舟唱晚,响穷彭蠡之滨”的诗句,则更能让人体会夕阳下渔民们载歌而归、怡然自得的心情,在此基础上,我们再来实践练习,旋律的段落、起伏特点自然就比较容易理解和表现出来,对乐谱的记忆也就深刻许多。因此,我们应该认识到,古筝演奏并不只是技巧的展示,更重要的是学习过程自身文化素养和审美情趣的不断提高,在鉴赏中悟意生情,在弹奏中表意达情,使情由心而动,从而使艺术作品的表现更具内涵和生命力。

(二)音乐表现力是情的外在展示

音乐的表现力是一种外在的肢体语言的律动性表达,真正的音乐艺术外在表现,并不是夸张的面部表情和身体动作变化,而是演奏者本身所具备乐感和风格把握的自然流露。这里说一下乐感,在所有音乐表现中都是很重要的,它是通过音乐来表达和传递人们的思想感情,是判断一个人对音乐理解能力高低的主要依据之一,具有可意会不可言传

的特点,因此在理解时有一定的难度,只有通过多听多看多想,在潜意识中形成一种内心对音乐的感触,从而在实践中以外的表现形式把音乐作品及演奏者的情感表达出来。

二、理——古筝艺术的实践展示

(一)掌握古筝艺术的相关知识,通过理性的分析来引导技法的运用

首先,我们要对古筝艺术有较全面的了解。具体表现在对古筝艺术的历史、乐器的结构和音色特性、流派及代表性曲目、弹奏特点等方面的认识上。古筝早在我国先秦时期盛行,因其音色清亮婉约,表现力丰富而流传至今;随着社会的进步和科技的发展,古筝的结构也更为合理,音域、音量等方面的改进也随着乐器制作技术的发展而不断完善,还出现了以十二平均律定弦的蝶式新筝、电声古筝等;在筝曲创作领域,更是出现了百花齐放的盛况,不仅各传统筝派得到大力的推广和创新,尤为突出的是20世纪后期,伴随改革开放政策的深入,涌现了《云岭音画》《溟山》等大量创作筝曲以及《土耳其进行曲》《樱花》等国外乐曲的改编创作;在具体弹奏中,以传统弹奏为基础,增加了拍弦、击板、双手摇指等多种指法,极大地丰富了古筝的表现力。因此,在现今乐器学习领域,古筝成为普及率最高的中国乐器。

其次,要对古筝弹奏的相关知识有所了解,其中以乐理知识的掌握和运用最为关键。乐理是音乐理论基础的简称,是任何乐器学习的前提,过去中国传统音乐艺术的传播主要是以口传心授的方式进行,19世纪以来随着社会的变革和科技的进步,特别是中西文化交流的发展,我国原有的工尺谱逐渐被日益完善的简谱和五线谱所取代并被广泛运用到音乐艺术的各领域。在古筝艺术的传播中,简谱和五线谱起着重要的转载作用,从入门学习的第一天开始,怎样区分音的高低、划拍、掌握旋律速

度、快慢等等乐理知识就和古筝的弹奏实践紧密地结合起来,特别是伴随学习进度的深入,五线谱的视谱和运用也就更为广泛,也就对相应的视唱练耳基础有了更高的要求,这一点我们从近年来的民族器乐大赛的视唱练耳和即兴演奏环节可以看出来,其实也就是对演奏者平时音乐积累和音乐基础知识运用的考查。

(二)古筝弹奏中注重训练和思维的结合,通过理性的分析提高学习效果

古筝的基本弹奏方法有两种,夹弹法和提弹法。夹弹法大多用于传统曲目,弦方向是从斜上方到斜下方,音色饱满厚实,无名指或小指自然下垂依放在琴弦上,起到支撑的作用,因此夹弹法也常被作为是初学者固定手型的方法之一。提弹法大多用于现代曲目,悬手弹奏,没有支撑点,手型较为放松,手指触弦方向是从斜下方到斜上方,音色清脆有弹性。在具体乐曲弹奏中,两种方法并不是完全对立的,特别是在创作曲的演奏中,弹奏者完全可以根据乐曲的段落变换和旋律起伏需求来思考弹奏方法的灵活运用,如在筝曲《林冲夜奔》的练习中,第一段慢板部分可以用夹弹方式,以徐缓、有力的指法特点来表现乐曲悲凉的氛围,而在分析后续三段特征后,我们不难发现用悬弹的方式来演奏,则更能表现夜奔及暴风雪来临的急促风格。

以上,我从“情”和“理”两方面分别探讨了古筝弹奏中意蕴感悟和技法的有效运用。然而在弹奏实践中,我们可以看出“情”和“理”是相互影响、相辅相成的。作品内涵的理解可以让弹奏者不断根据旋律的起伏来调整弹奏的方法;而理性地分析作品、扎实的基本功训练则是完整表达乐曲意蕴的必要途径。因此,我们在古筝艺术的学习领域应该始终把“情”和“理”有效地结合起来,用心去感受,用科学的技法去展示古筝音乐独特的魅力。

(作者简介:田向弘,云南省曲靖师范学院音乐舞蹈系教师)